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奥兰特”、“公司”）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文件规定，对米奥兰特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0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41,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7,335,07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5,025,3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2,309,770.00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10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9】34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6,960.75万元尚未使用。

#### 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计划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 1、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也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 2、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内，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3、投资额度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的最高额度分别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和6,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4、实施方式

理财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虽然保本型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 四、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 1、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金证券认为：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已履行了必要的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程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该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江岚

\_\_\_\_\_

金炜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